

立法會 CB(2)769/03-04(01)號文件

致劉慧卿議員

麥國風未能出席今天之會議，但對議程第 IV 項「2004 年立法會選舉的選舉開支上限」中的登記選民人數存有不惑之處，未知能否拜託閣下代為提出？

在文件的附錄 B 中，截至本年，衛生服務界的選民人數為 28737 人，與 2000 年的 31661 人相差達 2924 人。因此，麥國風欲了解

- 當中人數遞減的原因；及
- 是否如麥生早知所解，選民一旦在更改地址後未有向選舉事務處主動匯報，便一併取消其功能組別資格，當中理據何在？

敬希閣下代為提出，本人不勝銘感。謝謝！

順祝  
工作愉快

麥國風職員助理  
楊嘉傑

二〇〇三年十二月十五日